

证券代码：300300

证券简称：汉鼎宇佑

公告编号：2019-050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。经查，由于工作人员失误，导致部分信息披露有误，现对相关内容予以补充更正。本次补充更正的信息，不改变公司本报告期利润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造成影响。

一、更正“第四节 一 财务报表 1、合并资产负债表”

更正前

项目	2019 年 3 月 31 日
交易性金融资产	670,386,128.10
流动资产合计	1,963,679,541.36
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	
非流动资产合计	1,610,990,671.98

更正后

项目	2019 年 3 月 31 日
交易性金融资产	170,787,813.92
流动资产合计	1,464,081,227.18
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	499,598,314.18
非流动资产合计	2,110,588,986.16

二、更正“第四节 一 财务报表 2、母公司资产负债表”

更正前

项目	2019 年 3 月 31 日
交易性金融资产	69,459,055.00
流动资产合计	1,674,521,189.84
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	
非流动资产合计	1,487,524,735.58

更正后

项目	2019 年 3 月 31 日
交易性金融资产	
流动资产合计	1,605,062,134.84
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	69,459,055.00
非流动资产合计	1,556,983,790.58

三、更正“第四节 一 财务报表 3、合并利润表”

更正前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资产减值损失	-1,569,185.33	-1,326,820.95
信用减值损失		

更正后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资产减值损失		-1,326,820.95
信用减值损失	-1,569,185.33	

四、更正“第四节 一 财务报表 4、母公司利润表”

更正前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资产减值损失	-2,726,620.39	-1,944,687.73
信用减值损失		

更正后

项目	本期发生额	上期发生额
资产减值损失		-1,944,687.73
信用减值损失	-2,726,620.39	

五、更正“第四节 二、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、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、新收入准则、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”

更正前：

合并资产负债表

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	2019 年 1 月 1 日	调整数
交易性金融资产	不适用	528,017,733.41	528,017,733.41
流动资产合计	1,371,365,038.21	1,893,226,823.98	521,861,785.77
非流动资产合计	2,099,032,293.32	1,575,435,299.04	-523,596,994.28

更正后：

合并资产负债表

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	2019 年 1 月 1 日	调整数
交易性金融资产	不适用	185,155,171.45	185,155,171.45
流动资产合计	1,371,365,038.21	1,550,364,262.02	178,999,223.81
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	不适用	342,862,561.96	342,862,561.96
非流动资产合计	2,099,032,293.32	1,918,297,861.00	-180,734,432.32

更正前：

母公司资产负债表

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	2019 年 1 月 1 日	调整数
交易性金融资产	不适用	69,666,575.00	69,666,575.00
流动资产合计	1,608,799,946.17	1,671,267,977.52	62,468,031.35
可供出售金融资产	67,607,272.73	不适用	
非流动资产合计	1,533,341,773.92	1,466,814,282.74	-66,527,491.18

更正后：

母公司资产负债表

项目	2018 年 12 月 31 日	2019 年 1 月 1 日	调整数
流动资产合计	1,608,799,946.17	1,601,601,402.52	-7,198,543.65
可供出售金融资产	67,607,272.73	不适用	-67,607,272.73
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	不适用	69,666,575.00	69,666,575.00
非流动资产合计	1,533,341,773.92	1,536,480,857.74	3,139,083.82

六、更正“第四节 二、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、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、新收入准则、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，合并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”

更正前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于 2017 年 3 月修订印发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，并于同年 5 月修订印发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以上四项准则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），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，将原在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”项下核算的投资项目重新分类为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”，在报表中列示在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项下。2019 年 1 月 1 日，公司对原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项目重新分类时，个别项目公允价值发生

变化，公司按照新准则要求调整 2019 年度的期初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。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在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时，按“预期损失法”重新核算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，该坏账准备与之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差额调整 2019 年度的期初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。

更正后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于 2017 年 3 月修订印发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，并于同年 5 月修订印发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以上四项准则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），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，将原在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”项下核算的投资项目重新分类为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”，在报表中列示在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（针对持有的“极光大数据”股票）或“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”项下。2019 年 1 月 1 日，公司对原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项目重新分类时，个别项目公允价值发生变化，公司按照新准则要求调整 2019 年度的期初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。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在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时，按“预期损失法”重新核算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，该坏账准备与之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差额调整 2019 年度的期初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。

七、更正“第四节 二、财务报表调整情况说明 1、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、新收入准则、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整情况说明”

更正前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于 2017 年 3 月修订印发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，并于同年 5 月修订印发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以上四项准则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），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，将原在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”项下核算的投资项目重新分类为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”，在报表中列示在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项下。2019 年 1

月1日，公司对原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项目重新分类时，个别项目公允价值发生变化，公司按照新准则要求调整2019年度的期初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。2019年1月1日公司在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时，按“预期损失法”重新核算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，该坏账准备与之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差额调整2019年度的期初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。

更正后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于2017年3月修订印发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——套期会计》，并于同年5月修订印发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以上四项准则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），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，将原在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”项下核算的投资项目重新分类为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”，在报表中列示在“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”项下。2019年1月1日，公司对原按成本法核算的投资项目重新分类时，个别项目公允价值发生变化，公司按照新准则要求调整2019年度的期初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。2019年1月1日公司在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时，按“预期损失法”重新核算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，该坏账准备与之前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差额调整2019年度的期初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。

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外，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中其他内容不变。对上述补充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。今后公司将加强在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的审核工作，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